

#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高审管字〔2023〕10号

---

##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做好2023年农业机械安全技术检验工作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为预防农机事故发生，促进农机安全生产，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切实消除农机安全生产风险隐患，今年将联合市农业农村局开展农机安全“送检下乡”便民服务，为农机车辆提供集中农机年检、免费粘贴年检标志等一条龙服务。现就做好全市2023年度农业机械安全技术检验工作通知如下：

### 一、检验内容

#### （一）检验法律依据及标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2.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63 号）
3.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规定》（农业部令 2018 年第 2 号）和《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业务工作规范》（农机发〔2018〕2 号）
4. 财政部和发改委《关于扩大 18 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42 号）
5. 《农业机械实地安全检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 1689 号）
6. 《农业机械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16151—2008）
7.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规范》（NY/T1830-2019）
8. 《农业机械机身反光标识》（NY/T2612-2014）

## **（二）检验范围**

2023 年 1 月 1 日之前登记注册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新注册登记的，除依法通过农机推广鉴定的机型，其新机在出厂时经检验获得出厂合格证明的，出厂一年内免予安全技术检验外，其余机型和出厂一年以上的新机以及拖拉机运输机组均要进行初检。

## **（三）检验流程、项目、方法**

1. 严格执行检验标准。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检验的流程、

项目和方法执行《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规范》（NY/T1830-2019）。

**2. 规范填写检验合格证明。**使用《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规范》（NY/T1830-2019）中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规定格式。采取人工检测制动性能的，在《检验合格证明》“制动性能检验报告粘贴区”填写检测结果，内容包括制动速度、制动距离及检测人员签名。《检验合格证明》放入车辆档案。

**3. 提升安全防护性能。**落实《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拖拉机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农办机〔2021〕1号），全面提升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安全防护性能，确保夜间行驶和路边停放安全，减少田间作业和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继续推广安全防护罩、动力自动切离等安全生产技术，推进国家安全标准的落实。

## **二、检验要求**

### **（一）规范开展年检工作**

**1. 严格受理审核。**开展年检工作，应确保见车、见人、见证，要加强对受理资料的审核，尤其是对拖拉机运输机组交强险凭证有效性的把关。要加强年检受理时间的审核，继续执行新规范关于“检验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申领检验合格标志”

的规定。

**2. 严格检验规程。**按照“谁检验，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执行检验标准，按照标准项目、流程、方法及要求，通过静态、动态的方式进行查验、检验，对反光标识、转向、制动、照明及信号等进行重点检查。要对照行驶证和山西农机安全监督管理信息系统查验核对车型、发动机号、底盘/机架号等唯一性认定信息。检验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应当告知其所有人停止使用并及时排除隐患。

## **(二) 规范证件及档案制作**

**1. 规范证件制发。**对安全检验合格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均应核发年检合格标志，并在行驶证副页上通过计算机打印签注检验条章，不得手工加盖条章。

**2. 规范档案制作。**检验实行检验员“双人”签字，严禁无检验资格或检验资格过期的检验员非法办理检验业务。鼓励使用山西农机安全监督管理信息系统现场录入安全检验信息，打印《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打印后手工签名。确需手工填写的，送检人、机具信息、检验结果栏目应逐项填写。

## **三、保障措施**

为切实加强对我市 2023 年农业机械安全技术检验工作的

组织领导，现成立市农机年检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孟向东（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牛海清（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涉农交通股全体人员、现场勘验股全体人员、政务服务体系指导股全体人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行政审批局涉农交通股，办公室主任由张忠海同志兼任。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健全机制。**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要结合本单位实际，成立相应的农机年检工作领导小组。并于5月9日中午12:00前将农机年检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和联络员名单（加盖镇政府公章），以pdf文件形式发送至高平市行政审批局涉农交通股邮箱：gspjnsnjtg@163.com。

**（二）大力宣传，提高认识。**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要分组分片，走村入户，动员农机户主动参加检验，通过各种宣传渠道和方式，进行广泛宣传，让每个农机户、农机手知悉年检的具体时间、地点及程序等。

**（三）落实责任，扎实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要明确专人负责，充分发挥镇、村农机安全监管员力量，摸清应检底数，通知到农机户、农机手。依据检验对象和数量，

结合本地实际，做好检验通知公告、场地落实等各项准备工作。

请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接此通知后，切实履行责任，认真组织，密切配合，确保 2023 年度年检工作顺利完成。

- 附件：1.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  
2. 2023 年农业机械安全技术检验工作安排表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 年 5 月 8 日

## 附件 1

## 拖拉机 and 联合收割机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

号牌号码:		类型: 拖拉机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收割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日期:           年 月		注册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检验日期:       年 月 日	
检验项目		判定	检验项目	
唯一性 检查	1. 号牌号码		6. 底盘号/机架号	
	2. 类型		7. 挂车架号码	
	3. 品牌型号		8. 外廓尺寸	
	4. 机身颜色		参数记录 (长×宽×高) (mm): 外廓尺寸: _____ × _____ × _____	
	5. 发动机号码			
外观 检查	9. 照明及信号装置		底盘 检验	
	10. 标识、标志			18. 传动系
	11. 后视镜			19. 行走系
	12. 号牌座、号牌及号牌安装		20. 转向系	
	13. 挂车放大牌号		21. 制动系	
安全装 置检查	14. 驾驶室		作业装 置检验	
	15. 防护装置			22. 液压系统、悬挂及牵引装置
	16. 后反射器			23. 割台装置
	17. 灭火器			24. 传动与输送装置
制动 检验	28. 制动性能		前照灯 检验	25. 脱粒清洗装置
				26. 剥皮装置
序号	不合格项 (填写编号和名称)			27. 秸秆切碎装置
				29. 前照灯性能
检验结论		合格 ( )    不合格 ( )		
检验员签字:		送检人签字:		
注: 判定栏中填“√”为合格, 填“×”为不合格, 填“—”表示不适用于送检机。				

附件2

## 2023年农业机械安全技术检验工作安排表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照片粘贴区

发动机号码拓印膜粘贴区

底盘号/机架号、挂车架号码拓印膜粘贴区

制动性能检验  
检验报告粘贴区

前照灯检验  
检验报告粘贴区



乡镇名称	年检月份	年检日期	年检人员	备注
米山镇	5 月份	5月10日	张忠海 李永菊 张 薇 杨旭龙 赵亚斌 李艳明 王晋奎 邢 斌 栗树锦 李慧敏 贾丽萍 石警芳 曹 静 徐二云	
三甲镇		5月11日		
陈区镇		5月12日		
北诗镇		5月15日		
河西镇		5月16日		
马村镇		5月17日		
野川镇		5月18日		
寺庄镇		5月19日		
神农镇		5月22日		
建宁乡		5月23日		
石末乡		5月24日		
原村乡		5月25日		
南城办事处		5月26日		
北城办事处		5月29日		
东城办事处	5月30日			

备注：1. 总协调： 张忠海 13503561368；  
2. 年检期间，根据天气情况，可动态调整年检时间。

---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5月8日印发

---